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大学生活动中心-通风防排烟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274

采购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5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8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16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27
第五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28
第六部分 项目要求	35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36

特别提示

1、磋商供应商注册

磋商供应商（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完成注册。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由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为 CA 机构）办理，办理地址：郑州市龙子湖平安大道与明理路交叉口西南角博雅广场 4 号楼 15 楼。联系电话：0371-86109777。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制作

- 2.1、磋商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专区并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所需项目包含的格式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 2.2、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hntf 格式），应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 2.3、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提供的“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性文件。
- 2.4、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 2.5、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 2.6、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性文件（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hntf 格式和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磋商供应商，对于项目各包/标段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磋商供应商，同时以短信推送的形式群发消息通知。各磋商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

件。磋商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责任自负。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磋商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磋商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除必须提交样品或现场演示情况外，所有项目均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供应商）应当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按照省交易中心的要求，为了不影响投标，交易主体（供应商）务必尽快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磋商文件/采购文件，在网上添加市场主体类型，完善各供应商主体库中的相应信息包括企业资质、业绩、人员、获奖、证书、纳税、社会保障、财务状况等采购文件中要求的相应资料，并对新增主体类型进行CA证书激活，否则可能影响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的制作，添加主体类型并激活证书后，新增主体类型的基本信息需要提交交易中心工作人员验证，验证时间为一个工作日，建议供应商（供应商）提前办理，以免影响报名及投标。市场主体登记的信息在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库公示”专栏对外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登记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如信息填写错误或者未及时更新信息或者弄虚作假的，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及责任。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http://www.hnsggzy.com/hnsggzy/infodetail/?infoId=e70f7862-200e-4b0d-973f-bd872e9ab283&categoryNum=003003> 包括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主体库信息（企业资质业绩人员等）补充、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供应商）、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远程开标（供应商）、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质疑异议（供应商）等，各供应商一定要仔细研究。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通风防排烟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通风防排烟工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 9 点 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274
2. 项目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通风防排烟工程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198818.35 元

最高限价：1198818.35 元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范围：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等要求的全部内容。投标单位投标报价应包含施工配合费和总承包服务费按税后造价的 2%，中标后不予追加。

- 2)、工期：45 日历天。
- 3)、工程质量：合格，符合现行国家相关验收规范标准；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1 个标段。
6. 合同履行期限：/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不含临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出具承诺书）；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1年5月18日至2021年5月24日，每天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系统

3. 方式：投标人（供应商）应首先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CA数字证书办理指南）。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后，方可办理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1年5月28日9点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第6开标室。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1年5月28日9点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第6开标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在

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hnggzyjy.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人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六、发布公告的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2021年5月18日至2021年5月20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本项目执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联系人： 候老师、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86660417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

项目联系人： 李女士

电 话： 0371-65993320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1-65993320

发布时间：2021年5月17日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已筹集资金，用于支付“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相关工程及伴随服务费用。

2. 采购方式及磋商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磋商供应商要求：符合“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磋商供应商。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邀请函

竞争性磋商须知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条款资料表

磋商项目资料表

项目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5.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函

磋商一览表

资格证明材料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施工组织设计

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文件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满足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应在不晚于磋商开始日前 3 天按磋商文件中的联系方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同时以短信推送的形式群发消息通知。各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责任自负。

7.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磋商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9. 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磋商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

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 磋商报价

10.1 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总价。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磋商报价表上的价格为磋商时的参考价格，磋商小组以最后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

11. 磋商货币

11.1 磋商须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质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13. 证明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提供服务的合格性，且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磋商保证金

无需缴纳。

15. 磋商有效期

15.1 本次磋商的有效期为：见“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磋商有效期要求。供应商承诺的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不失去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的磋商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6.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响应性文件如不一致时，按下顺序确定其响应性文件效力：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

16.2 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响应性文件。加密的电子响

响应性文件（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hntf 格式），应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16.3 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com）”网站提供的“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性文件。

16.4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时，“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响应文件封面”、“响应文件正文”、“报价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左侧栏目“响应文件正文”中的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响应性文件封面、响应性文件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等扫描件）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16.5 响应性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性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谈判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性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16.6 响应性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16.7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性文件（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hntf 格式和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四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hn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正确。（2）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59。

18. 迟交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

18.1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19. 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9.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按 17 中

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

五 磋商过程

20. 开始

20.1 供应商应由指定的代表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的《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响应并在规定的时间进行二次（最终）报价。

21. 磋商小组和评审方法

21.1 磋商和评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21.2 评审专家应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1.4 磋商小组将首先按照本须知第 22 条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对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本须知第 23 条对应的磋商程序进行磋商和评审。

21.5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1.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22. 响应文件的初审

22.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3 算术错误将按下列方法更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磋商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

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磋商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算术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可能被否决。

22.4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

22.5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磋商保证金、适用法律、税务、加注星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的条款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违反法律、政策规定和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22.6 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 供应商与采购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
- 2) 供应商参与项目前期咨询或磋商文件编制的；
- 3) 不同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的；
- 5) 供应商的磋商函、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或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磋商文件要求的；
- 6)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方案或者磋商价格的，但磋商文件有要求的除外；
- 7) 磋商价格高于磋商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 8) 不接受磋商有效期要求的；
- 9)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0) 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加注星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条款要求的。

23. 磋商

23.1 磋商小组将依次与通过响应文件初审的供应商代表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及要求详见本磋商文件，磋商小组与供应商代表仅能针对除磋商内容和要求中不得偏离部分以外的条款进行磋商。

2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3.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3.6 最终评标价的确定

23.6.1 对于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及其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将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评议，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23.6.2 对于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评议，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3.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8 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成交价格为最后报价。并编制完成磋商报告。

六 授予合同

24. 合同的授予

24.1 磋商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将磋商情况写出评标报告上报采购人。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推荐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5. 成交服务费

25.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成交服务费。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的各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第二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磋商。

- (4) 招、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合同附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 (9) 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承诺

- 1、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双方责任

1、发包人责任

- (1) 发包人驻工地代表负责与承包人联系，协调相关事宜，为施工创造条件。
- (2) 发包人驻工地代表职责：监督工程质量、工程进度、综合管理，有权对施工设备、施工工序等进行检查。
- (3) 负责按学校规定的程序办理工程变更、签证及工程款支付的相关手续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事宜。
- (4) 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但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须经发包人书面同意。
- (5) 负责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用水、用电，费用由承包人按合同总价的 0.5% 向发包人缴纳。

2、承包人责任

- (1) 承包人驻工地项目经理：_____，身份证号：_____，建造师证

号：_____，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 承包人负责编制施工组织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材料进场计划，开竣工通知书等，并及时报发包人。严格按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规范及技术要求进行施工，施工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向发包人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确保合同约定的工程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因承包人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不合格，一切返工费用及造成的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

(3) 承包人应主动查询学习（发包人官网）并遵守发包人的相关规章制度，教育约束好己方人员，保证安全文明施工，按发包人要求做到物料摆放整齐，工完场清。

(4) 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连带伤亡事故，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进行追偿。

(5) 承包人保证工程按期竣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每超过合同工期一天，按 2000 元/天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按天数累计计算），如不缴纳，发包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工期延误超过 30 日历天的，除按上述违约金执行外，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此时，如已施工工程验收合格，则乙方应付甲方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如已施工工程验收不合格，则乙方须返还甲方已付工程款，并应付甲方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6) 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 and 竣工技术图纸，办理工程竣工结算，参加竣工验收。如工程质量不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及合同约定，承包方应无条件返工至合格，并经发包方验收认可。由此造成的合同工期延误，承包方同意按本条第 2 款第（5）项约定内容承担违约责任。

八、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合同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相关费用（诉讼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保全担保费用、公告费用、评估费用、鉴定费用、公证费用等）由过错方支付。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__月__日签订。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履约担保

为保证工程质量及工期，在合同签订前，承包人以转账的形式，向发包人缴纳合同总价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待工程竣工验收或移交生产一个月无息返还。

二、工程质量及验收

1、本工程质量以相关设计方案、图纸为依据，严格执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等相关国家、行业和地方验收标准。

2、承包人应提前 48 小时通知发包人，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3、工程竣工经承包人自检合格向发包人提出书面验收申请（附该工程全部竣工验收相关资料），由发包人代表核实情况后，组织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于 10 个日历天内编制工程竣工结算并送交发包人进行审计。

三、工期的约定

1、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和受到发包人或政府有关部门的停工、返工处罚，工期不予顺延。

2、因设计变更或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四、工程价变更、工程款支付及结算的约定

1、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2、变更估价的约定：a. 变更项目投标文件中已有适用的价格，按投标文件中已有价格确定；b. 投标文件有类似的价格，参照类似的价格确定；c. 投标文件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价格，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

3、工程款支付方式：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付至合同价的 90%；结算审计完成付至结算价的 95%；剩余 5% 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贰年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和违约责任，一次性无息支付完毕。（每次付款时，承包人须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因承包人提供假发票，对发包人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4、工程量调整：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工程量增减（指招标时工程量清单计算错误引起的工程量增减），该项工程量变化在±5%（含 5%）的，不再调整该项工程量相应的价款；该项工程量变化超过±5%，只调整超过 5%以上部分的工程量相应的价款。

5、主要材料价格调整：合同工期内价格涨跌幅在 5%（施工当月政府指导价与投标当月政府指导价涨跌之比）以内（含 5%），相应的价款不予调整；涨跌幅超过 5%的，只调整超过 5%相对应的工程量部分的工程款，此部分价款只计取税金，不计取利润、管理费等。

6、人工费调整：合同工期内依据郑州市政府发布的调价文件精神，调整幅度正负 5%（含 5%）以内不予调整，超过正负 5%的部分给予调整；

7、其他材料及机械费、技术措施费等均不予调整。

8、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作；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但变更追加总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合计不得超过项目预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应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9、工程竣工结算，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关于进场材料与样品的报送及封存

本工程使用的全部材料及设备须符合国家合格标准，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产品合格证、防火检测报告、环保检测报告等齐全有效，满足相关部门对产品的检验、复试等要求。承包人进场的材料或设备，在采购前须向发包人提供不低于投标价位和市场反映良好的三种品牌样品，由相关人员考察确定后封样。如承包人连续两次申报材料质量均不符合要求，发包人有权自行指定供应品牌。材料到场后，由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验收后方可使用。有规定要求必须检测或复试的材料，经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无论发包人是否抽检，如果因材料质量问题产生的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

六、服务承诺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承包方应在接到发包方通知起 3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检查维

修，一万元以内的中小维修应在 48 小时内保修合格，较大维修需在接到保修之日起 3 日内保修合格。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维修不力的，发包人可委托或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承包人同意按发包人确认的费用在质保金中直接予以扣除；由于承包方质量缺陷引起的连带事故，承包方负责维修并承担连带事故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七、其它要求

1、承包人必须服从监理、发包人管理，监理及发包人下发的通知、各项规章制度、监理例会纪要等文件，承包人均应严格执行。

2、承包人在签订本合同前已清楚熟悉工程周围环境及周边村民关系影响、交通道路、现场地质资料、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条件、承包范围、施工图纸，知晓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文明工地施工措施等因素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额外提出增加费用要求。

3、承包人自行办理政府规定相关施工场地的交通、环卫和环保等手续，自行解决发生民扰、行政执法部门处罚事件，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如因承包人没有处理好上述事件给发包人带来的损失和影响，发包人有权视情况对承包人进行索赔。

4、承包人承诺达到发包人要求的工程质量目标，中标后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标准，承包人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合格标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返修造成的工期不予顺延；返工（补强）后仍达不到合格标准的，由发包人另找第三方施工，费用由承包人双倍承担，承包人返还分包人已付工程款，并向分包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5、承包人保证施工现场标准不低于《河南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建设工地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承包人违规作业造成的罚款，承包人自理。因类似情形造成的对建设单位的处罚或承担连带罚款，建设单位对承包人给予双倍处罚。政府性要求暂停施工引起的停工、窝工，承包人不得因此类事情发生向发包人要求支付窝工等损失费，但是工期可以顺延。

6、承包人如此工程项目发生质量事故、安全事故、火灾等事故，承包人须向发包人赔偿由此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7、承包人形成的施工和生活垃圾，按发包人指定的位置设置临时放置处，并及

时清理外运，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发包人如认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不称职，对工程管理不力，没有按照合同约定达到质量目标、工期目标、安全目标的，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罚款1万元，并有权提出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承包人须承诺在接到书面通知后3日内按要求给予更换合格的人员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任务。

9、承包人保证不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更换投标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负责人，如中标后无故更换将视为违约，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5万元/人。承包人必须保证投标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员每周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现场办公时间，且每天上下班要在发包人办公室签到，每少签一天，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每人每天500元违约金。

10、承包人须保证投标文件中项目管理机构的全部成员到位、专业对口、持证上岗（每少一人，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每人每天200元违约金）并保证以上人员不在其他工地兼职。

11、承包人如擅自退场，发包人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已完工程量所发生的费用及退场费用发包人不认可、不退还、不支付（已支付的承包人应予返还）。

12、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进度延误累计30天以上时，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撤离施工现场，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发包人不认可，已完工程量不予计量、所发生的费用不支付（已支付的承包人应予返还）。

13、承包人须承诺按进度计划连续施工，保证在工程款没有及时到位的情况下，能够垫资连续施工贰个月，并不因此延误施工工期，再次支付工程款时，发包人不承担延误付款的利息及其他责任。

14、承包人保证在农忙、节假日等特殊季节能按照投标文件所报劳动力计划持续、正常施工，实际劳动力数量每缺一人，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每人每天200元违约金。停工一天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整。

15、承包人不得拖欠工人工资。发生一次因拖欠工人工资等引起的农民工聚众闹事、堵门（包括政府、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堵路、上访、拉条幅、媒体曝光、自残威胁等给发包人造成不利影响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不少于2万元的违约金。

16、因本工程属于在原有建设基础上进行的改扩建项目，承包人应对不改动的部

分做好保护措施，因承包人造成的损坏，承包人负责恢复原样，并承担损失。

17、本工程竣工后严禁“三拖”（拖竣工验收、拖竣工资料、拖工程移交）。否则发包人有权依据监理人出具的鉴定结论书，自行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并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必须严格按要求整改，由此发生的整改费用从发包人应付的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追偿。当验收通过后具备交付使用条件时，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移交工程，否则，发包人有权强行使用，此时排除《建筑法》第六十一的适用，由此发生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负责。

18、承包人应负责所承担工程全部竣工资料的整理、装订、归档工作，负责办理并通过竣工验收备案，发包人予以配合，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

19、材料二次搬运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赶工措施费等承包方均已在合同价款中计取，实际发生时均不再另行计取。

20、项目实施过程中材料、设备、新工艺等内容需要考察，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1、如果承包人的工程进度被同一现场范围内施工工程的其他方延误，则发包人不接受对任何损失或费用的索赔和工期延误要求。

22、各项为通过验收、备案发生的所有检测费用（无论该费用规定由发包人还是承包人支付），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不再另行计取，但检测单位须由发包人认可。

23、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水电费用按计量自行承担（包括损耗及公摊）。

24、发包人审计处委托工程咨询公司对施工过程进行跟踪审计，主要涉及隐蔽工程的验收、主要材料及设备质量确认审查、工程进度款支付、设计变更和施工签证、索赔等内容，承包人在施工管理中应配合执行《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基建、修缮工程项目审计实施办法（试行）》等学校文件。

25、招、投标文件做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合同中未明确的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序号	内 容
1	采购单位：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2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之前应将中标总价的5%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收款单位：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开 户 行：建行郑州宝龙城市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41001523037059999777
3	应提供的服务：详见采购文件第六部分。
4	质量标准与质保期：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缺陷责任期贰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5	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付至合同价的90%；结算审计完成付至结算价的95%；剩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贰年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和违约责任，一次性无息支付完毕。（每次付款时，承包人须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因承包人提供假发票，对发包人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注：本表为样式表，使用时应重新打印，并可增加特殊的条款要求。

第五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具体资料是对磋商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本项目资料表中注“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为磋商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通风防排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2	项目名称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通风防排烟工程项目
3	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维修、包文明施工、包安全（施工前双方签订安全施工协议书）
6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和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7	质保期	缺陷责任期贰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8	采购范围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及保修，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投标单位投标报价应包含施工配合费和总承包服务费按税后造价的 2%，中标后不予追加。
9	计划工期	45 日历天
10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1	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

		<p>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不含临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出具承诺书）；</p> <p>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2	<p>资格证明材料 （必须满足）</p>	<p>资格证明文件（附以下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不含临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出具承诺书）； 5. 2019年度或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2020年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交纳证明的相关材料； 7. 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p>8. 供应商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9.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查询及记录方式：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查询。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p> <p>（以上项要求中，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响应。</p>
13	工程报价	采用人民币报价，可根据现行计价标准及企业具体情况，结合市场行情在合理范围内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14	磋商有效期	<u>60</u>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磋商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按废标处理
15	磋商保证金	无需缴纳。
16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
17	供应商的替代方案	不允许
18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供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9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时 间：2021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00
20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1.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响应性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hntf 格式），

		<p>应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p> <p>2.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p> <p>3.开启地点（远程开标机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6开标室（郑州市经一路与农业路交叉口投资大厦A座）</p> <p>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退回。</p>
21	磋商开始时间与地点	<p>时间：同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6开标室（郑州市经一路与农业路交叉口投资大厦A座）</p>
22	磋商小组组成及授权	<p>磋商小组构成：3人，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专家2人；技术经济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p>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人：否。</p>
23	民工工资的支付	<p>投标人必须承诺按时支付农民工工资；承包方如果不能按时支付农民工工资，业主将从工程款中代为支付。并有权要求承包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业主递交该笔费用。</p>
24	付款方式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条款资料表
25	招标控制价	1198818.35 元人民币
26	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向中标人收取。</p> <p>中标人应在中标公告发布后将代理服务费汇款至以下账户（请备注：豫财磋商采购-2021-274 代理服务费）：</p> <p>收款单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账号：8898516010005452</p> <p>成交人凭汇款凭证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03 房间领取中标通知书。</p>

27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	-----------------

附表：评标办法

评分办法

评审项	评审因素	
<p>报价得分（30分）</p>	<p>本项目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最后磋商报价得分=(基准报价 / 最终评标价)×30 分。</p> <p>说明：投标人所投标的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大型和中型企业制造的不适用本款规定。</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p>	
<p>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45分）</p>	<p>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p>	<p>包括施工准备工作计划，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劳动力、机械设备、材料供应计划，建筑工地施工业务的组织规划等。有特殊要求的，按照工程特点增加相应内容。内容完整、编制合理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比较完善得 3 分，内容不够完整、内容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p>
	<p>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p>	<p>包括施工程序和施工顺序，主要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和施工机械。内容完整、方案科学、措施合理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措施基本完善得 3 分，内容不够完整、方案措施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p>
	<p>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p>	<p>包括质量责任制度，检验检测制度，教育培训，质量保修措施。内容完整、制度完善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制度基本完善得 3 分，内容不够完整、方案措施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p>
	<p>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p>	<p>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健全、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配备齐全。内容完整、制度措施完善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制度措施基本完善得 3 分，内容不够完整、制度措施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p>
	<p>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p>	<p>进度计划安排满足磋商文件要求，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具体。符合要求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措</p>

		施比较完善得 3 分，内容不够完整、措施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完善，责任清晰，措施到位，机制健全。符合要求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制度比较完善得 3 分，内容不够完整、制度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资源配备计划	包括劳动力、施工设备及试验、检测仪器设备等资源配备计划。内容完整、计划合理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计划比较合理得 3 分，内容不够完整、计划欠合理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现场临时设施布置	施工现场布置科学合理、临时设施解决方案针对性强或措施完善得 5 分，基本合理可行得 3 分，不够合理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成品保护及现场管理措施	成品保护及现场管理措施制度健全得 5 分，基本健全可行得 3 分，不够健全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项目管理机构及保证措施（9 分）	项目管理机构（5 分）	供应商提供施工员、预算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标准员岗位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1 分（重复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5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及人员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保证措施（4 分）	供应商应提供的人员在岗保证措施。提供的措施详尽，合理、科学实用的得 4 分，提供的措施比较详尽，一般合理的得 2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业绩（6 分）	供应商提供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工程合同，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响应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工程接收证书。）	
服务承诺（10 分）	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详细、科学、可行得 5 分；方案描述较详细、较科学、较可行的得 3 分；方案描述一般的得 1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合理化建议：供应商结合项目情况提出的全面切实可行的建议及实施方案分析准确，得 3 分；供应商建议基本可行，分析基本准确得 2 分；供应商建议一般的得 1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提供对服务现场周边环境保护承诺的得 1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提供保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的得 1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第六部分 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1. 建设单位：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2. 项目地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3. 工程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通风防排烟工程项目
4. 工期：45 日历天
5. 招标控制价：1198818.35 元人民币。
6.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和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7. 质保期：缺陷责任期贰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8. 招标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项目需求

工程概况

该工程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通风防排烟工程项目，该工程主要包含。

编制范围

本次编制范围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通风防排烟工程项目清单全部内容。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填写须知

1.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填写。
2. 投标人应保证资料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和正确的。
3. 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大学生活动中心-通风防排烟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1-274)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2021 年 月

一、目录

二、综合标部分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授权代理人姓名) 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的投标活动，委托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签约及办理相关公证等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该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四) 磋商一览表

4.1 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供应商					
项目负责人		级别		资质证书号	
竞争性磋商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质量	达到国家和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工期	_____日历天				
工程保修期					
服务承诺	可另行附页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2 工程预算分项报价表

备注：按招标人发布的“工程量”相关清单表格格式填写，详见第六部分附表。

（五）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文件（附以下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不含临时）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出具承诺书）；
5.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2020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交纳证明的相关材料；
7. 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供应商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查询及记录方式：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查询。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

（以上项要求中，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响应。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竞争性谈判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承诺书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我公司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施工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数	主要项目名称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我方保证上述填了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注：提供项目班子成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

3、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七) 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文件

1.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利用假期、夜间多工作面施工的承诺书。(格式自定)
2.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完成工程量范围内的各分部分项项目,且衔接相邻项目的施工修缮,不存在变量的承诺书。(格式自定)
3.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1)
4. 安全运行责任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2)
5. 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文件。

附件 1: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函

(供应商名称) _____ 承诺:

在承建_____项目过程中, 保证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否则愿受处罚。_____ (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承诺) _____。

供应商: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安全运行责任承诺书

致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我方在你单位自愿进行 项目, 我方保证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并采取一切合法、合理等有效措施安全生产。该项目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等, 均由我方单独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方(签章):

年 月 日

(八)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不填写此表)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 -3 供应商监狱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非监狱企业的, 不填写此表)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本企业(单位) _____ (请填写: 是、不是) 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 _____ (请填写: 是、不是) 为联合体一方, 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技术标部分

施工组织设计

主要包括：

（一）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 1、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 2、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5、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 6、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7、资源配备计划
- 8、现场临时设施布置
- 9、成品保护及现场管理措施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